

关于遵义市汇川区娄海情旅游发展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的更正公告

遵义市汇川区娄海情旅游发展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作为“遵义市汇川区娄海情旅游发展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债券”的发行人，于 2021 年 8 月 27 日向市场投资者披露了《遵义市汇川区娄海情旅游发展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以下简称“半年报”）。由于半年报中部分信息有误，现更正如下：

原文内容：

“第一节 发行人情况”之“公司基本信息”之“中文简称”为“娄海清”。

更正为：

“第一节 发行人情况”之“公司基本信息”之“中文简称”为“娄海情”。

原文内容：

“第二节 债券事项”之“债券基本信息列表”之“主承销商”为“开源证券”，“第二节 债券事项”之“债券基本信息列表”之“受托管理人”为“开源证券”。

更正为：

“第二节 债券事项”之“债券基本信息列表”之“主承销商”为“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第二节 债券事项”之“债券基本信息列表”之



“受托管理人”为“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原文内容：

“第二节 债券事项”之“债券基本信息列表”之“适用的交易机制”为“协议”。

更正为：

“第二节 债券事项”之“债券基本信息列表”之“适用的交易机制”为“报价、询价和协议”。

原文内容：

“第三节 报告期内重要事项”之“财务报告审计情况”为“标准无保留意见”。

更正为：

“第三节 报告期内重要事项”之“财务报告审计情况”为“未经审计”。

原文内容：

“第三节 报告期内重要事项”之“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之说明为“说明 1：非经常性损益是指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直接关系，以及虽与正常经营业务相关，但由于其性质特殊和偶发性，影响报表使用人对公司经营业绩和盈利能力做出正常判断的各项交易和事项产生的损益。具体内容按《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2008）》执行。

说明 2：EBITDA=息税前利润（EBIT）+折旧费用+摊销费用”

更正为：



“第三节 报告期内重要事项”之“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之说明内容已删掉。

公司已重新披露半年报《遵义市汇川区娄海情旅游发展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

特此说明。



（本页无正文，为《关于遵义市汇川区娄海情旅游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的更正公告》之盖章页）

遵义市汇川区娄海情旅游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2021年9月1日